



公告编号 : 2016-001

证券代码 : 839670

证券简称 : 科思股份

主办券商 : 招商证券

## 南京科思工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南京科思工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16 年 11 月 16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11 月 11 日传达各位董事。

会议由董事长周旭明先生主持，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会议的董事 5 人，实际出席董事 5 人，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安徽圣诺贝化学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议案内容：鉴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圣诺贝化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圣诺贝”）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以自有货币资

金按照 1 元 /1 元注册资本的价格对安徽圣诺贝增资 3,017.60 万元人民币 , 本次增资完成后 , 安徽圣诺贝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 4,982.4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8,000.00 万元。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 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公司章程》、《投资管理制度》的规定 , 本次对外投资项目属于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 , 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 : 同意票为 5 票 , 反对票为 0 票 , 弃权票为 0 票。

(二) 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的议案》 , 并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 : 为确保公司及子 ( 孙 ) 公司有充足的流动资金 , 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 ,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宿迁科思化学有限公司、安徽圣诺贝化学科技有限公司、孙公司宿迁杰科化学有限公司拟以连带责任保证、资产抵押及质押担保等形式向银行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3.2 亿元 ( 或等值外币 ) 的综合授信额度 ( 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币 / 外币贷款、银行 / 商业承兑汇票贴现、银行承兑汇票承兑、进口开证、进口 / 出口押汇、银行保函等 ) 。最终以银行实际批准的授信额度为准 , 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在授信期限内 , 综合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银行如有要求 , 公司实际控制人周旭明先生及其配偶、公司控股股东南京科思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南京科圣企业管理

咨询有限公司同意为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且公司及子（孙）公司免于支付担保费用。

公司董事会拟授权公司及子（孙）公司法定代表人决定公司及子（孙）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金额、融资币种、期限、担保方式、授信形式及用途等条件，并签署授信、贷款、承兑、担保等相关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及子（孙）公司承担。

本次综合授信额度申请的授权期限为自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对本年度已获得的 2.6725 亿元综合授信及对应的关联担保予以确认。

表决结果：同意票为 3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此议案属于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周旭明先生、杨东生先生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南京科思工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拟于 2016 年 12 月 5 日召开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为 5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 三、备查文件

《南京科思工贸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公告编号 : 2016-001

南京科思工贸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11 月 18 日